



光合作用戶外探索學校 活動同意書

本人同意參加光合作用戶外探索有限公司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並同意及遵循下列事項：

- 一、 本人了解參與活動期間，將有活動指導員在我需要的時候隨時提供協助，其中至少包括一位接受美國 W.M.A(Wilderness Medicine Associates)所舉辦的 W.F.R (Wilderness First Responder) 野外急救訓練認證之合格急救員，或一位接受 EMT-1 (Emergency Medical Technician)訓練之緊急救護技術員隨時協助營隊活動的安全；營隊活動期間所有學員將投保 400 萬旅遊平安險及 40 萬意外醫療保險。
- 二、 所有活動的進行當中戶外活動領隊均配備有完整的緊急醫藥箱(First Aid)、聯絡用無線電對講機或行動電話，及完整的緊急醫療救援通報系統，以因應任何可能發生的意外事件。
- 三、 訓練課程強調成員間彼此之相互合作與團隊運作，並在課程指導員協助指導下進行訓練。倘若因不遵守課程指導員之指導與規範、自己的疏忽、擅自行動、裝備使用不當或者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發生危險意外,本人及法定監護人將不對光合作用戶外探索有限公司及課程指導員與相關工作人員提出訴訟及求償理賠要求。
- 四、 我認同戶外活動為一具有風險性之活動，可能導致身體及心理受傷、癱瘓、死亡或者導致個人財產損失，及第三者傷害。我了解在戶外野地活動總是隱藏著危險的可能性。此外，光合作用戶外探索有限公司之領隊與幹部在活動過程中將擔任艱難的引導及帶領工作並盡力做好安全維護，但卻不可能永無過失。雖然在全力的注意與維護之下，還是可能會沒注意到參加者的健康狀況及能力，可能對天氣狀況、大自然的力量、及地形判斷錯誤，可能給予不足夠的警告或指示，以及器材經使用後發生故障等。
- 五、 我確認自己本身並無心血管、糖尿病或高血壓、癲癇等疾病，健康調查表填寫內容屬實無誤。
- 六、 我同意接受此項活動存在上述危險，我參加此活動純為自願。我對此同意書已充分閱讀瞭解，並同意上述之所有條約。

參加者簽名：

身份證字號：

法定監護人簽名 (參加者未滿 18 歲):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